

酒泉市财政局主要事迹

酒泉市财政局始终将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作为重大民生工程 and 重要政治责任，将残疾人事业发展所需资金摆在财政保障的优先位置，近三年来，市级筹措安排各类残疾人事业项目资金年均增长 50%，下达各县市资金年均增长 15%，有力保障了各项扶残助残政策全面落实。积极配合残联、民政等部门，加大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争取力度，至目前，已争取到位中央、省级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1497 万元，为推动全市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强的资金保障。

切实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提升残疾人两项补贴和残疾儿童康复生活补贴标准。2024 年，全市累计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2524.77 万元，惠及 16575 名残疾人，基本实现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全覆盖。2025 年，全市各级财政预计安排残疾人两项补助资金 3120 万元，确保补贴按时、精准发放到位。

召集相关部门召开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纳专题会议，全力做好残保金征收工作，至目前，全市已依法向未安置残疾人就业的单位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39 万元，全部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通过“结对帮扶·爱心甘肃”工程，成功与 43 名困难重度残疾人建立了稳定而紧密的结对关系，提供政策帮扶、节日慰问等“一站式”服务，为特殊困难群体构建了一张温暖的保障网。

敦煌市残疾人联合会主要事迹

敦煌市残疾人联合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维权、文化体育等领域取得了显著成效。

全力推进残疾人基层组织建设“强基育人”工程，规范开展五好五有五精准基层残协创建工作，培育打造26个村残协示范点，各镇、村（社区）残联组织健全，人员配备到位。大力开展扶残助残活动，创建志愿助残服务品牌6个，打造专门协会工作品牌3个；全市1002名领导干部结对1072名困难重度残疾人，各级结对领导干部投入资金106589万余元，为残疾人解决实事难事652个；在敦煌落地建成5个“爱心屋”，实现5名残疾人稳定就业。精准实施康复托养项目，五年来已有700人次残疾儿童接受康复救助，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1500余人，康复服务率和辅助器具适配率均达到100%，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开展城镇重度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项目和“阳光家园”项目，惠及400人；投入资金80.15万元，为229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改造。

近年来充分挖掘残疾人文化艺术人才7名，创业就业典型代表12名，体育人才5名，文艺特长人才4名。推荐残疾人参加第九届全省残疾人艺术汇演，取得三等奖1名、优秀奖1名的好成绩；推荐任超、王秀艳等参加国家级比赛，王秀艳获得2023年全国残疾人职业技能大赛“插花类”第七名；推送敦煌本地残疾人艺术人才刘洋顺利进入敦煌大剧院演出。积极联系相关企业，为有技术特长的残疾人给予免费门店和摊位进行创收，真正做到了“残疾人在哪里，服务就延伸到哪里”。

金塔县残疾人康复中心主要事迹

金塔县残疾人康复中心采用“公办民营”创新运营模式，集康复治疗、托养照料、赋能发展于一体，致力于为全县残疾人提供专业、高效、温馨的康复服务。中心位于新城区东风路3号，占地面积5200平方米，设有400平方米的室内康复训练场地和2000余平方米的室外活动空间，配备平衡功能训练器等20余台先进康复设备，核定床位100张，组建了一支30人的专业团队，涵盖康复治疗、精神卫生、护理等多个领域，确保服务规范化、专业化。

金塔县残疾人康复中心以康复治疗为核心，业务范围涵盖肢体残疾康复、精神残疾康复、外科诊治、影像诊断、药物控制与治疗等多个领域。运行以来，累计接诊康复患者1524人次，收治住院康复患者1193人次，康复效果显著。中心采用药物治疗、心理干预、生物反馈等综合手段，累计服务精神障碍患者1000余人次，促进其社会功能恢复。

中心积极承接金塔县残联惠民项目，将康复服务延伸至社区和家庭，惠及更多残疾人群体，为272名重度残疾人提供上门居家照料、康复指导、健康监测和心理支持，缓解家庭照护压力；采取“居家+集中”模式，服务330名残疾人，提供日托看护、营养餐食、康复训练及文体活动，促进社区融合；为10余名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长期托养，解决家庭后顾之忧；建立600余份健康档案，开展30次下乡义诊，服务群众10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份，推动康复知识普及。